

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約僱人員錄取公告

本署 114 年度法警職缺約僱人員甄選結果：

- 一、正取人員：曾○翔、余○德。
- 二、備取人員：林○軒。
- 三、正取人員由本署另行通知報到上班，逾期未報到上班者，視為放棄，並註銷錄取資格。
- 四、報到當天請攜帶身分證件、學歷證書正本、印鑑、2 吋照片 1 張、郵局存摺影本、體格檢查表。
- 五、約僱期間自僱用之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或考試錄取人員報到前 1 日為止。
- 六、備取人員俟正取人員逾期未報到或中途離職、同職稱職務出缺等事由，通知約僱之通知約僱之，候用期間 3 個月。
- 七、若有其他疑問，請洽人事室承辦人謝小姐。電話：07-2161468 轉 3872。

